

信利光电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 自行监测方案

排污许可证编号：91441500675216889G001V

法定代表人（实际负责人）：林伟华

技术负责人：蔡宏超

固定电话：0660-3375119

移动电话：13828943684

一、企业基本情况

表 1 企业基本情况表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: 91441500675216929G	
注册地址: 汕尾市区工业大道信利工业城三区第13栋	
生产经营场所地址: 汕尾市区工业大道信利工业城	
生产经营场所地理位置: 中心经度: 115°23'18.6" 纬度: 22°47'41.89"	
行业类别	其他电子器件制造
管理类别	重点管理
SCX001: 玻璃电容式触摸屏837.6万件/年 SCX002: 智能摄像头模组9600万个/年 SCX003: 指纹识别模组4800万个/年 SCX004: 智能触控模组200万个/年 SCX005: 智能摄像头模组9600万个/年 SCX006: 高端微型摄像模组5800万个/年 SCX007: 薄膜式电容屏4000万个/年 SCX008: 15.6寸9代尺车载电容屏1680万个/年 SCX009: 15.6寸车载集成触控模组828万个/年 SCX010: 指纹识别模组4800万个/年 SCX011: 工业类集成触控模组1200万个/年 SCX012: 喷涂指纹识别模组4800万个/年 SCX013: 高端微型摄像模组12000万个/年 SCX014: 车载及工业类触摸屏玻璃面板50万个/年 SCX015: 车载镀膜产品460万件/年 SCX016: 玻璃盖板钢化白玻3600万片/年 SCX017: 废气处理 SCX018: 废气处理工艺及排放情况 SCX019: (请在表后附图+工艺流程图) SCX020: 废气处理 SCX021: 废水处理工艺及排放去向 SCX022: (请在表后附图+工艺流程图) SCX023: 冷却废水排放去向	
碱性废气: 酸液湿式喷淋; 酸性废气: 碱液喷淋吸收塔; 有机废气: 活性炭吸附法+水喷淋+活性炭吸附法+活性炭吸附+热空气脱附+RCO法; 度: 有20m、21m、27m、28m、34m、40m、15m; 工艺: 生活污水: 隔油池+化粪池; 含氟废水: 化学沉淀法; 酸性废水、碱性废水、清洗废水、喷淋废水、反冲洗废水、生化法工艺。 汕尾市东区污水处理厂(汕尾市产业环保产业有限公司)。	

监测名称	手工监测频率	执行排放标准		手工监测的监测方法	备注
		排放标准名称	浓度mg/L		
自动/手工监测仪器				GB11901-1989	
溶解氧测定仪	1次/月			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 (BOD5) 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HJ505-2009	/
离子计	1次/月			水质 氯化物的测定 离子选择电极法GB 7484-87	/
分光光度计	1次/月	参照执行《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》(GB 18918 2002) 一级 A 标准		水质总氮的测定连续流动-盐酸萘乙二胺分光光度法HJ 667-2013	/
分光光度计	1次/月			水质总磷的测定流动注射-钼酸铵分光光度法HJ671-2013	/

监测指标	监测方式 (委托/自行/自动监测)	监测设施 (手工/自动)	是否
生化需氧量	委托	手工	否
氨氮 (以N计)	委托	手工	否
总氮 (以N计)	委托	手工	否
总磷 (以P计)	委托	手工	否

流速、流量。

备注：同核监测水平

表2-2 有组织废气监测

编号	排放口名称	监测指标	监测方式(委托/自行/自动监测)		手工监测频次		行案		手工监测的监测方法
			委托	自行/自动	手工	自动	排放标准名称	执行排放标准	
P1	有机废气排放口02	苯	委托		手工	1次/半年	《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》(GB16295-1996)	30	固定污染源排气中氯苯类的测定气相色谱法HJ/T 39-1999
		挥发性有机物	委托		手工	1次/半年	《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》(GB16295-1996)	10	《固定污染源废气总烃、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气相色谱法》(HJ 38-2017)
		颗粒物	委托		手工	1次/半年	《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》(GB16295-1996)	3	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的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GBT 16157-1996
		甲苯+二甲苯	委托		手工	1次/半年	《家具制造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》(DB44814-2010)	1.0	《固定污染源废气总烃、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气相色谱法》(HJ 38-2017)
		苯	委托		手工	1次/半年	《家具制造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》(DB44814-2010)	2.0	固定污染源排气中氯苯类的测定气相色谱法HJ/T 39-1999
P2	有机废气排放口03	挥发性有机物	委托		手工	1次/半年	《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》(GB16295-1996)	10	《固定污染源废气总烃、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气相色谱法》(HJ 38-2017)
		颗粒物	委托		手工	1次/半年	《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》(GB16295-1996)	3	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的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GBT 16157-1996
		甲苯+二甲苯	委托		手工	1次/半年	《家具制造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》(DB44814-2010)	1.0	《固定污染源废气总烃、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气相色谱法》(HJ 38-2017)
		苯	委托		手工	1次/半年	《家具制造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》(DB44814-2010)	2.0	固定污染源排气中氯苯类的测定气相色谱法HJ/T 39-1999
		苯	委托		手工	1次/半年	《家具制造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》(DB44814-2010)	2.0	固定污染源排气中氯苯类的测定气相色谱法HJ/T 39-1999
P3	有机废气排放口04	挥发性有机物	委托		手工	1次/半年	《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》(GB16295-1996)	10	《固定污染源废气总烃、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气相色谱法》(HJ 38-2017)
		颗粒物	委托		手工	1次/半年	《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》(GB16295-1996)	3	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的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GBT 16157-1996
		甲苯+二甲苯	委托		手工	1次/半年	《家具制造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》(DB44814-2010)	1.0	《固定污染源废气总烃、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气相色谱法》(HJ 38-2017)
		苯	委托		手工	1次/半年	《家具制造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》(DB44814-2010)	2.0	固定污染源排气中氯苯类的测定气相色谱法HJ/T 39-1999
		苯	委托		手工	1次/半年	《家具制造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》(DB44814-2010)	2.0	固定污染源排气中氯苯类的测定气相色谱法HJ/T 39-1999
P4	有机废气排放口05	挥发性有机物	委托		手工	1次/半年	《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》(GB16295-1996)	10	《固定污染源废气总烃、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气相色谱法》(HJ 38-2017)
		颗粒物	委托		手工	1次/半年	《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》(GB16295-1996)	3	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的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GBT 16157-1996
		甲苯+二甲苯	委托		手工	1次/半年	《家具制造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》(DB44814-2010)	1.0	《固定污染源废气总烃、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气相色谱法》(HJ 38-2017)
		苯	委托		手工	1次/半年	《家具制造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》(DB44814-2010)	2.0	固定污染源排气中氯苯类的测定气相色谱法HJ/T 39-1999
		苯	委托		手工	1次/半年	《家具制造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》(DB44814-2010)	2.0	固定污染源排气中氯苯类的测定气相色谱法HJ/T 39-1999

2-3 无组织监测方案

手工监测的监测方法		执行排放标准		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/m ³	排放标准名称
氨(氨气)	手工	委托	《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》(GB14554-93)	1.5	《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》(GB14554-93)
氮氧化物	手工	委托	《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》(DB44/27-2001)	0.2	《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》(DB44/27-2001)
氟化物	手工	委托	《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》(GB14554-93)	0.02	《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》(GB14554-93)
甲苯	手工	委托	《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》(GB14554-93)	0.6	《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》(GB14554-93)
锡及其化合物	手工	委托	《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》(GB14554-93)	0.2	《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》(GB14554-93)
挥发性有机物	手工	委托	《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》(GB14554-93)	2.0	《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》(GB14554-93)
颗粒物	手工	委托	《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》(GB14554-93)	1.0	《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》(GB14554-93)
二甲苯	手工	委托	《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》(GB14554-93)	0.2	《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》(GB14554-93)
硫化氢	手工	委托	《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》(GB14554-93)	0.06	《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》(GB14554-93)
臭气浓度	手工	委托	《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》(GB14554-93)	20 (无量纲)	《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》(GB14554-93)
非甲烷总烃	手工	委托	《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》(GB14554-93)	6 (监控点处1h平均浓度值)	《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》(GB14554-93)
				20 (监控点处任意一次浓度值)	

厂界

厂内

厂内

厂内

厂内

厂内

厂内

厂内

厂内

厂内

厂内

厂内

厂内

厂内

厂内

厂内

厂内

厂内

厂内

厂内

厂内

厂内

厂内

厂内

厂内

厂内

厂内

厂内

厂内

厂内

厂内

厂内

厂内

厂内

厂内

厂内

厂内

厂内

厂内

厂内

厂内

厂内

厂内

厂内

厂内

厂内

厂内

厂内

厂内

厂内

厂内

厂内

厂内

厂内

厂内

厂内

厂内

厂内

厂内

厂内

厂内

厂内

厂内

厂内

厂内

厂内

厂内

厂内

厂内

厂内

厂内

厂内

厂内

厂内

厂内

厂内

厂内

厂内

厂内

厂内

厂内

厂内

厂内

厂内

厂内

厂内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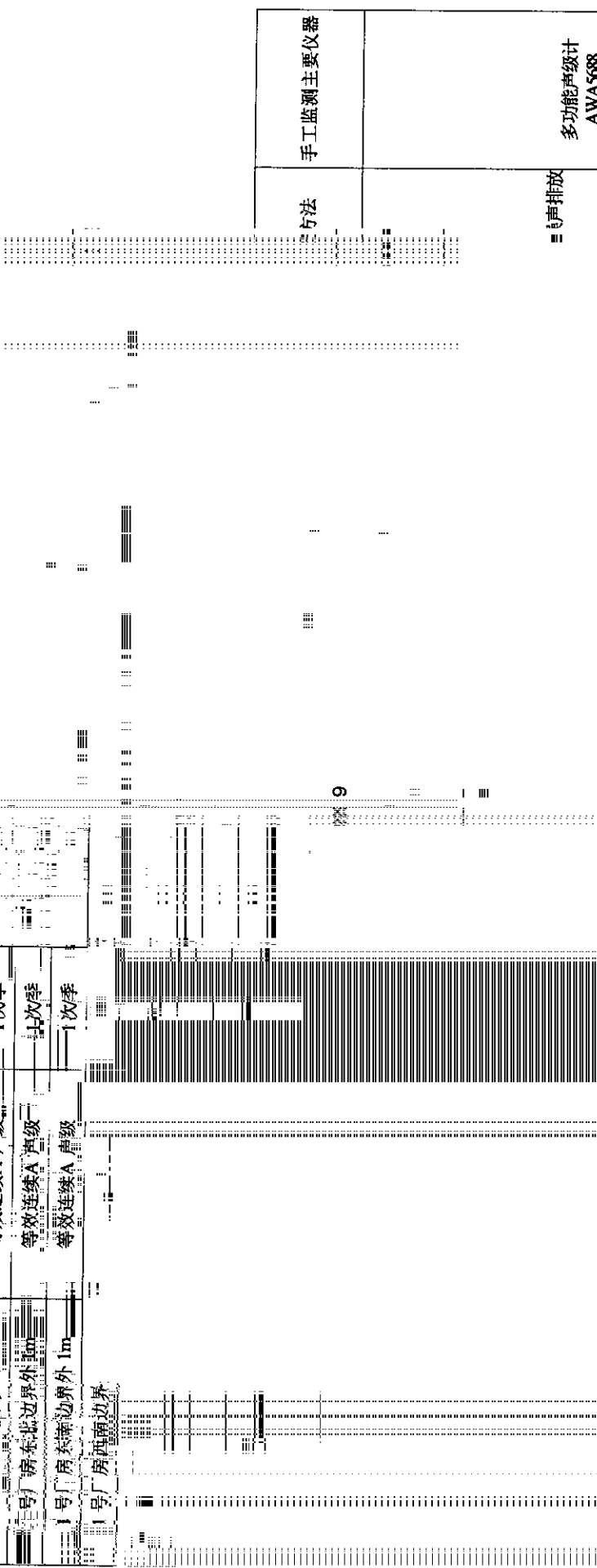
厂内

厂内

厂内

厂内

备注：1、同步监测天气要素：温度、气压、风速、风向。
2、无组织废气监测点位根据监测当天气象决定，上风向1个，下风向3个。



环境噪声监测方案

监测点位置	监测指标	监测频次	执行排放标准		手工监测仪器
			昼间	夜间	
3、环境噪声	监测指标	手工监测频次	65	55	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
20号厂房西北边界外1m	等效连续A声级	1次/季	《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》(GB12348-2008)中的类标准		
20号厂房东北边界外1m	等效连续A声级	1次/季			
20号厂房东南边界外1m	等效连续A声级	1次/季			
20号厂房西南边界外1m	等效连续A声级	1次/季			
10号厂房东北边界外1m	等效连续A声级	1次/季			
10号厂房东南边界外1m	等效连续A声级	1次/季			
10号厂房西南边界外1m	等效连续A声级	1次/季			
10号厂房西北边界外1m	等效连续A声级	1次/季			
1号厂房东北边界外1m	等效连续A声级	1次/季			
1号厂房东南边界外1m	等效连续A声级	1次/季			

表2-4 厂界及周边环境噪声监测方案

三、采样和样品保存方法

监测单位根据监测方案所确定的采样点位、采样频次、时间，按照符合国家规定的方法进行采样。样品运输过程中要采取保障措施，保证样品性质稳定、避免沾污、损失和丢失。样品接收、核查和发放各环节应受控，样品交接记录、采样标签及其包装完整。一旦发现样品有沾污或损坏状态应立即记录，并采取补救措施。必要时重新采样。样品保存应分区存放，并有明显标识。保存条件符合相关标准、规范。

1. 地表水污染物采样和样品保存方法

采用手工监测的废水监测指标采样和样品保存方法按照《地表水和污水监测技术规范》（HJ/T 91-2002）、《水质样品的保存和管理技术规定》（HJ 493-

2009）、《水质采样技术指导》（HJ 494-2009）和《水质采样器设计技术规定》（HJ 495-2009）相关规定执行。

2. 有组织废气污染物采样和样品保存方法

采用手工监测的有组织废气监测指标采样和样品保存方法按照《固定污染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》（HJ/T 397-2007）和《固定污染源监测技术规范》（HJ/T 373-2007）相关规定执行。

3. 无组织废气污染物采样和样品保存方法

采用手工监测的无组织废气监测指标采样和样品保存方法按照《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》（HJ/T 55-2000）相关规定执行。

4. 环境噪声监测采样方法

按照《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》（GB 12348-2008）相关规定执行。

四、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

按照《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》（HJ 819-2017）、《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火电》（HJ 1253-2022）及《固定污染源监测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技术规范（试行）》（HJ/T 373-2007）的相关要求，开展自行监测。

对于采用手工监测的废水监测指标按照《地表水和污水监测技术规范》（HJ/T 91-2002）和《水质采样技术指导》（HJ 494-2009）的相关规定执行。

对于采用手工监测的有组织废气监测指标按照《固定污染源监测技术规范》（HJ/T 373-2007）和《固定污染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》（HJ/T 397-2007）的相关规定执行。

对于采用手工监测的无组织废气监测指标按照《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》（HJ/T 55-2000）的相关规定执行。

核技术规范（试行）》（HJ/T355-2007）以及《水污染源在线监测系统数据有效性判别技术规范（试行）》（HJ/T356-2007）相关规定执行。

（二）手工监测：手工监测自测项目根据自行监测的工作需求，设置监测机构，梳理监测方案制定、样品采集、样品分析、监测结果报出、样品留存、相关记录的保存等监测的各个环节中，制定保证监测工作质量的

1. 管理措施与监督措施 1.1 建设自行监测质量体系

1.1.1 监测部门

自行监测部门具有与监测任务相适应的技术人员、仪器设备和实验，明确监测人员和管理人员的职责、权限和相互关系，采用适当的措施保证监测结果准确可靠。

2. 监测人员

配备满足工作要求的技术人员，规范监测人员录用、培训教育和能力考核等活动，建立人员档案，并对监测人员实施监督和管理，规避人员监测数据准确性和可靠性的影响。

3. 监测设施

根据仪器使
除湿和
制。

4. 监

配备

准

的

满

测

的

满

测

的

满

测

的

满

测

用说明书、监测方法和规范等的要求，配备必要的辅助设施如

空调、除湿、温度控制等辅助设施，以便监测工作场所条件得到有效控

5. 监测仪器设备和实验试剂

符合相关监测方法要求的各类监测仪器设备、标准物质和实验试剂

监测仪器性能符合相应方法标准或技术规范要求，根据仪器性能实施自校

或者检定/校准、运行和维护，定期校准

标准物质或试剂，耗材的购买和使用情况建立台账予以记录。

5.2 监测方法技术能力验证

组织监测人员按照其所承担监测指标的方法步骤开展实验活动，测试方法

检出浓度、校准（工作）曲线的相关性、精密度和准确度等指标，实验结果

是方法相应的规定以后，确认该人员实际操作技能满足工作需求，能够承担

试工作。

6. 监测质量控制

编制监测工作质量控制计划，选择与监测活动类型和工作量相适应的质控方法，包括使用标准物质、采用空白试验、平行样测定、加标回收率测定等，定期进行质控数据分析。

7、监测质量保证

按照监测方法和技术规范的要求开展监测活动，若存在相关标准规定不明确但又影响监测数据质量的活动，编写《作业指导书》予以明确。

编制工作流程等相关技术规范，规定任务下达和实施、分析用仪器设备购买、验收、维护和维修、监测结果的审核签发、监测结果录入发布等工作的责任人和完成时限，确保监测各环节无缝衔接。

设计记录表格，对监测过程的关键信息予以记录并存档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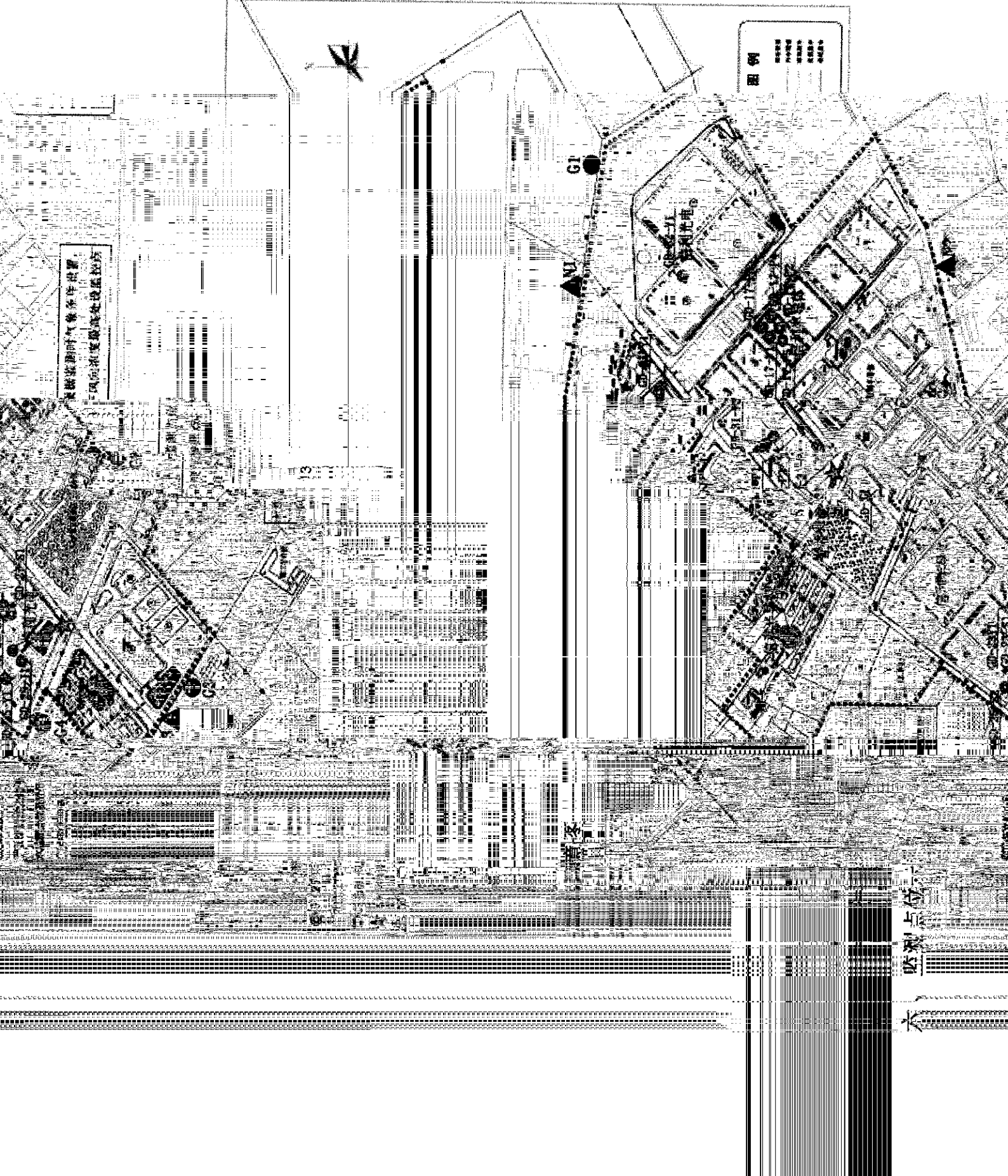
定期对自行监测工作开展的时效性、自行监测数据的代表性和准确性、管理部门检查结论和公众对自行监测数据的反馈等情况进行评估，识别自行监测存在的问题，及时采取纠正措施。管理部门执法监测与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数据不一致时，以管理部门执法监测结果为准，作为判断污染物排放是否达标的依据。

委托其他有资质的检验检测机构代其开展自行监测的项目，应对（监测机构的资质进行确认。

五、监测数据记录要求

手动监测和自动监测记录按照《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总则》执行。

自动监测记录 pH 值、化学需氧量、氨氮等；手动监测记录由有资质的环境监测机构提供盖章件的检测结果；监测期间同步记录开展监测期间的生产工况。手动监测结果纸质版均保存不少于五年。



图例

- 建筑
- 道路
- 绿化
- 围墙

某地区居住区条件设置
某地区居住区规划图

13

13

13

13

比例与位

米